

深圳市劲拓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深圳市劲拓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劲拓股份

股票代码：300400

信息披露义务人：朱武陵

通讯地址：湖南省湘潭市雨湖区衡路2号4栋

股权变动性质：股份减持

签署日期：2016年1月19日

目 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3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6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7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9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0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1
第八节 声明	12
附表：	13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公司法》、《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 权益变动报告书》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深圳市劲拓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其他任何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深圳市劲拓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变化的原因是公司董事朱武陵先生卖出深圳市劲拓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导致其持有深圳市劲拓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低于5%。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以下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劲拓股份、上市公司、 公司及本公司	指	深圳市劲拓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朱武陵
本报告书	指	深圳市劲拓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准则15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注：本报告若出现合计数尾数与各分项数字之和尾数不一致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姓名：朱武陵

曾用名：无

性别：男

国籍：中国

身份证件号码：430303196502*****

住所：湖南省湘潭市雨湖区衡路2号4栋

通讯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石岩新辉工业园A栋2-3楼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减持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减持所持有劲拓股份的股票目的是个人资金需求。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未来12个月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12个月内继续减持其拥有的上市公司股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朱武陵	合计持有股份	6,472,650	5.39388%	5,999,950	4.9999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618,163	1.34847%	1,145,463	0.95455%
	有限售条件股份	4,854,487	4.04541%	4,854,487	4.04541%

注：“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指2016年1月18日之前所持股份，“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指2016年1月18日之后所持股份。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朱武陵	大宗交易	2016年1月18日	24.7	472,700	0.39392%
	合计	-	-	472,700	0.39392%

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比例低于公司总股本的5%，信息披露义务人尚持有公司股份5,999,9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99996%。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的受限情况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共持有公司股份5,999,9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99996%；其中累计质押股票数量3,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50%。

1、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情况

(1) 担任本公司董事的股东朱武陵先生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

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

上述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上述发行价如遇除权、除息事项，应作相应调整。

（2）持股 5%以上股东持股意向：

本公司股东朱武陵先生承诺：本人在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每年转让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票首次上市之日所持股份总额的 25%；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2、信息披露义务人其他受限情况

信息披露人在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除上述承诺及质押受限外，不受其它权利限制。

四、其他相关说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减持公司股份前，已将减持公司股份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其减持公司股份的时间不在敏感期内，未违反《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业务指引》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最近 3 年不存在证券市场不良诚信记录的情形。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前 6 个月内不存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买卖公司股份的行为。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除本报告书所载事项外，不存在信息披露义务人为了避免对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者深圳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其他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身份证复印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股份减持告知函；
- 3、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投资部

第八节 声明

朱武陵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朱武陵

日 期：2016 年 1 月 19 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深圳市劲拓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广东省深圳市
股票简称	劲拓股份	股票代码	300400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朱武陵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址	湖南省湘潭市雨湖区衡路2号4栋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 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 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 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大宗交易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数量： <u>6,472,650</u> 持股比例： <u>5.39388%</u>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数量： <u>减持 472,700</u> 变动比例： <u>减持 0.39392%</u>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减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 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 权益的问题	不适用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 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 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 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 其他情形	不适用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不适用
是否已得到批准	不适用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市劲拓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信息披露义务人签字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朱武陵

日 期：2016 年 1 月 19 日